

## 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270 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曾元科  
電話：8462860#562  
電子信箱：tsenyuanke@gmail.com

受文者：花蓮縣新城鄉新城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1月14日

發文字號：府教課字第114022656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探012探究式教學工作坊AI協作校本課程團隊發展力研習  
(376550000A\_1140226565\_ATTACH1.pdf)

主旨：原訂114年11月25日~27日辦理「本縣114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 品質推動計畫-探-01-2 探究式教學工作坊 - AI 協作 × 校本課程團隊發展力」之實體研習，為便利學校教師參與，改為線上研習場次，請學校薦派教師報名參與研習，持續優化校本課程以及強化探究式教學之課程設計，並請核予貴校參加師長公假辦理。  
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補助辦理直轄市、縣（市）政府推動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計畫及本縣114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辦理。

二、本案研習資訊如下：

(一)研習日期：

1、【研習課程】國中場：114年11月25日(二)

2、【研習課程】國小場一：114年11月26日(三)

114/11/14



第 1 頁，共 2 頁

1140004549

3、【研習課程】國小場二：114年11月27日(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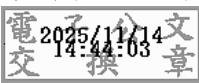
(二)研習時間：上午8時50分至17時00分

(三)研習地點：線上會議室(<https://meet.google.com/onx-rofg-dae>)

三、研習報名請上教師研習網報名，各場次研習代碼請詳見附件計畫。

四、研習當天參與研習並完成回饋問卷後核發研習時數。

正本：本縣各公立國民中-小學

副本： 交換章

95

訂

線